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TIBET GALAXY SCIENCE &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2
第二章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4
第三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6
第五章	重要事项	9
第六章	财务报告	15
第七章	备查文件	16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负责人闫清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晓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秋燕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一）公司法定名称：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缩写：西藏发展

英文名称：TIBET GALAXY SCIENCE &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二）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西藏发展

股票代码：000752

（三）公司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色拉路 36 号

公司办公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色拉路 36 号

邮政编码：850001

电子信箱：ls000752@263.net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闫清江

(五) 公司董事会秘书：马继刚

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唐艳

联系地址：成都市一环路南四段（高升桥东路1号）长城金融大厦6楼

联系电话(TEL)：(0891)6389377 (028)85135112 (028)

85198132

传真(FAX)：(0891)6389377 (028)85135112

电子信箱：ls000752@263.net

(六)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登载

公司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年6月20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西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7年2月2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西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400001000417

税务登记号码：国税藏字 54010029667707

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成都市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A座12层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143,885,334.98	1,165,078,085.37	-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63,486,310.54	547,963,388.71	2.83%

股本	263,758,491.00	263,758,491.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36	2.078	2.79%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	197,167,888.22	174,722,752.58	12.85%
营业利润	45,106,177.55	30,991,277.17	45.54%
利润总额	46,435,642.55	32,907,818.02	4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22,921.83	11,545,071.78	3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193,456.83	9,628,530.93	47.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	0.044	34.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	0.044	34.09%
净资产收益率(%)	2.75%	2.11%	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20,514.44	79,556,878.88	40.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23	0.302	40.0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9,465.00
合计	1,329,465.00

第二章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未发生变动，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仍为263,758,491股。

二、 股东情况介绍

(一)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52,811户；

(二) 截止2010年6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光大金联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1%	77,563,658	0	77,563,658
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国有法人	17.99%	47,463,090	0	24,000,000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962,326	0	0
吴清勤	境内自然人	0.23%	600,000	0	0
梁锦持	境内自然人	0.23%	596,698	0	0
任涛	境内自然人	0.21%	554,200	0	0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0%	538,287	0	0
黄东芳	境内自然人	0.20%	520,300	0	0
刘堃	境内自然人	0.13%	355,175	0	0
西藏圣地亚食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2%	320,776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四川光大金联实业有限公司		77,563,658		人民币普通股	
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47,463,090		人民币普通股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		962,326		人民币普通股	
吴清勤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梁锦持		596,698		人民币普通股	
任涛		554,2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8,287		人民币普通股	
黄东芳		520,3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堃		355,175		人民币普通股	
西藏圣地亚食品有限公司		320,77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国家股、法人股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无变化，实际控制人也未发生变化。

第三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生变动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新聘或解聘情况

报告期内，因工作安排的原因，岳志强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和副总经理职务，《董事辞职公告》于2010年1月13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报告期内，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提名，2010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索朗次仁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报告期内，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选举刘琪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独立董事周克清、董事魏晓刚继续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独立董事周克清继续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选举王迪迪、董事刘琪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董事魏晓刚继续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三名委员一致表决通过，选举独立董事王迪迪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陈云川、董事旺堆、董事长闫清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三名委员一致表决通过，选举独立董事陈云川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陈云川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董事长闫清江、董事刘琪继续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董事长闫清江继续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一、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分析

1、经营成果相关指标同比增减变化情况

序号	指标	金额（元）		报告期比去年同期增减幅度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1	营业收入	197,167,888.22	174,722,752.58	12.85%
2	营业利润	45,106,177.55	30,991,277.17	45.54%
3	净利润	15,522,921.83	11,545,071.78	34.45%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20,514.44	79,556,878.88	40.30%

注：

- 1)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2.85%，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啤酒产销量较去年同期增长所致；

- 2) 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45.54%,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啤酒产销量以及产品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长所致;
- 3) 净利润同比增长 34.45%, 主要是因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所致;
- 4)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比增加 40.30%, 主要是因公司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增加以及报告期内收回应收款项所致。

2、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序号	指标	金额(元)		增减幅度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6月30日	
1	总资产	1,143,885,334.98	1,115,769,587.49	2.52%
2	股东权益	563,486,310.54	536,373,996.55	5.05%

注:

- 1) 本报告期总资产与去年同期相比无明显变化;
- 2) 本报告期股东权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系因经营成果累计使得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生产、销售啤酒、饮料; 饲料, 养殖业; 藏红花系列产品的开发; 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产品、网络及信息技术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 租赁业务。

2、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啤酒销售	19,654.66	12,210.41	37.88%	13.06%	6.70%	3.7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啤酒	19,654.66	12,210.41	37.88%	13.06%	6.70%	3.71%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如下：（区：特指西藏自治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区内市场	19,654.66	13.06%
区外市场	62.13	-29.91%

- 3、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或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的。
- 4、报告期无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 5、报告期内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未达到10%。
- 6、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

因气候因素及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因素，公司主要产品啤酒所需的原材料、包装物价格预计会有一定幅度的上涨，公司存在营业成本上涨的风险，公司将通过签订长期采购协议、加强成本控制等方式降低成本上涨风险。

三、 公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延续到本期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 报告期经营目标按计划达成，下半年将继续执行公司2010年度经营计划

第五章 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三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事项已刊登于2010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net。

二、 利润分配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提议，2010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议案》，该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63,758,4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637,584.91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已于2010年7月13日刊登了《分红派息实施公告》，本次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2010年7月16日，除息日为2010年7月19日，红利发放日为2010年7月19日。相关事项已刊登于2010年4月30日、2010年5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net。

报告期内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资产情况。

经2010年4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北京卓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卓丰投资”）签定“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公司向甲方出售公司持有的成都市蜀汉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汉酒店”）100%股权。经双方协商，本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价款初步确定为：人民币6200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将以成都市蜀汉酒店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作为股权转让价格确定的基准。本次收购股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收购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目前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格的评估事务所对成都市蜀汉酒店有限公司进行评估，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公告《资产评估报告》，并公告最终交易价格。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本次股权出售将以现金方式交易，预计公司将获得6200万元左右的现金，将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现金流。

蜀汉酒店所属房产为商业地产，剩余年限为28年，鉴于国家对房地产的宏观调控趋势，存在资产贬值风险，出售蜀汉酒店将减少公司资产贬值风险。

本次交易前，蜀汉酒店年租赁收入120万元，报酬率极低，同时因蜀汉酒店客房装修落后、酒店经营设施陈旧，租赁方经营情况困难，预计持续租赁的可能性也很小。公司出售该资产获得现金后将挖掘新的较高利润的投资方向，努力为股东创造较好的经济效益。

五、 关联交易

- 1、本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已在合并报表时抵销。
- 2、本公司与其他关联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2,495,152.00	2,495,152.00
其他应付款—四川光大金联实业有限公司	672,000.00	556,285.07
其他应付款—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212,303.86	212,303.86

(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情况。

(3) 关联方担保

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位于四川省都江堰市大观镇瓦窑二、三组、石佛三组的土地和位于四川省都江堰市大观镇瓦窑三组、石佛三组的房产（土地使用权的权证号分别为都国用（2002）字第0482、0485号和都国用（2003）4380号；房产的房产证号分别为都房权证都房监字第0074663号、0074642号）用于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为2008年7月30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六、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情况事项

根据本公司（甲方）与北京天域佳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乙方）签订的《承包经营合同书》，本公司将所属的成都市蜀汉酒店发包给乙方经营，承包期限两年，自2008年6月30日到2010年6月30日，每年度承包费用为1,200,000.00元，按协议本公司应收乙方2010年上半年承包费600,000.00元。

(二) 重大担保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000万元，未超过净资产的50%，具体情况为：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是

	披露日和编号		署日)					或否)
四川省川大高新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8日【2009-025】	6,000.00	2009年12月07日	6,000.00	最高额质押担保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6,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6,0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6,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6,00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6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公司未到期担保合同无明显迹象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经审慎调查,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外担保发生额为 0 万元，余额为 6000 万元，未超过年末净资产的 50%；

公司对外担保中没有属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中要求清理的违规担保。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较小，并有完善的反担保措施，担保的或有风险对公司影响较小，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委托资产管理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

七、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八、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九、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在报告期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情形，也没有受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董事、管理层有关人员没有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的情形。

十、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来访情况

根据深交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公司信息披露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面向全体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由于特定对象的调研或采访而发生不公平信息披露的现象。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机构投资者来访情况如下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02月01日	成都	实地调研	中邮基金、民族证券	区域经济政策对公司的影响、公司经营情况
2010年03月17日	成都	实地调研	中信建投、长盛基金	公司经营情况
2010年04月27日	成都	实地调研	Ari saig Partners 【QFII】	公司经营情况

十一、 其他事项

除以上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它《证券法》第六十二条、《公开发行股票信息披露实施细则》（试行）第十七条所列的重大事件以及公司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件的事项。

第六章 财务会计报告

- 一、 会计报表（附后）。
- 二、 会计报表附注（附后）。

第七章 备查文件

- 一、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 四、 公司章程文本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8 月 26 日

董事长签名：闫清江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西藏拉萨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系1996年12月16日经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以藏政函（1996）第53号文批准，以西藏拉萨啤酒有限责任公司为主体，联合西藏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矿业发展总公司、四川英达资讯信息公司、圣地亚（食品）有限公司四家共同作为发起人并向社会公众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273、274号文批准，于1997年6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3.38元/股，公司社会公众股于1997年6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公司成立日期1997年6月20日，注册号5400001000417，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6,600万股。

1999年5月，经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1998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1998年度末总股本6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10送1股的比例派送红股，每10股转增6股，本次分配后，公司股本总数为11,220万股。

2000年3月，经西藏自治区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藏证监发字[1999]06号文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1999]70号文复审通过，公司对全体股东配售发行股票7,538,995股，配售价格10元，本次配股后，公司股本总数为119,738,995股。

2000年6月，经199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1999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1999年度末总股本11,2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10股送2股的比例派送红股、每10股转增3股，本次分配后，公司股本总数为175,838,995股。

2001年8月30日，本公司由西藏拉萨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经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200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上年度末总股本175,838,995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4.54股、每10股送红股0.46股，本次分配后，公司股本总数为263,758,491股。

2、公司住所：拉萨市色拉路36号。

3、公司法定代表人：闫清江。

4、公司主要产品：啤酒。

5、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啤酒、饮料；饲料、养殖业；娱乐服务；藏红花系列产品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产品，网络及信息技术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

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没有决定或被迫在当期或者下一个会计期间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基于以下所述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附注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四十三条和相关具体准则的规定，对以公允价值计价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债务重组、开展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资产交换中换入和换出的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计量外，对其他资产、负债均按历史成本计量。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因结算或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增或调减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为：公司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方法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成本。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4)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企业会计准则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一条所述事项。

各类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的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

能收回的账款；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充分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法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以下 6 个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1-2 年	8
2-3 年	15
3-4 年	2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7. 存货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对于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8.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以取得股权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和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如果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的商誉，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如果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9.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 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年限超过一年, 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四类, 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 其中, 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 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 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 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 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 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3	9.70~2.43
2	通用设备	14~18	3	6.93~5.39
3	专用设备	14~20	3	6.93~4.85
4	运输设备	6~12	3	16.17~8.08
5	其他设备	3~20	3	32.33~4.85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详见附注四、11“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1.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2.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3. 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4.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5. 资产组的确认

本公司将能够独立于其他部门或者单位等形成收入、产生现金流入，或者其形成的收入和现金流入绝大部分独立于其他部门或者单位且属于可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的生产线、营业网点、业务部门等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几项资产的组合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产品）存在活跃市场的，无论这些产品（或者其他产出）是用于对外出售还是仅供公司内部使用，均确认为这几项资产的组合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因此而导致的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金额，应当按照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摊。

16.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17.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自受益日起按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

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由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予以确认。

公司于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则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否转回，根据公司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来作出判断。

19.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20. 预计负债

本公司将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认预计负债的金额为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确认的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公司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期末，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确认为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并且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销售商品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按照公允的交易价格确定收入金额，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公允的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不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本公司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下情况分别进行处理：

1)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2)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收入。

公司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显示公允的除外。

(3) 让渡资产使用权：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和现金股利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当期收入。具体的确定方法为：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现金股利收入金额，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的现金股利分配方案和持股比例计算确定。

23.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 - 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5. 公司目前尚无以下几类业务与资产负债

涉及股份支付、可行权工具、资产证券化、外汇资产投资和套期保值业务，也没有年金计划，待有这些业务后，再按相应的准则确定适合本公司具体业务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并报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附注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附注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消费税		
营业税	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6%

注 1、根据西藏自治区《藏政发（94）22 号文》第三条规定，本公司暂不征收消费税。

注 2、根据藏政发〔2008〕78 号文规定，本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注 3、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属于外商投资企业，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从 2005 年开始计算获利年度，已获得西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的批复。根据藏政发[99]33 号文，国外投资者和港、澳、台投资者直接在区内投资兴办的企业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另根据藏政发〔2008〕78 号文规定：对新税法公布前批准设立的外资企业，可按照国家关于原享受低税率企业在新税法实施一定期限内逐步过渡的规定，执行以下政策：原享受企业所得税 10%税率的外资企业，2008 年继续按 10%税率执行，2009 年按 12%税率执行，2010 年按 15%税率执行。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 2009 年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6%，2010 年税收优惠期结束，将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概况

1、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概况：（金额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本公司持股比例
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拉萨市达孜县乡镇企业局	徐凯	计算机硬件和软件的开发与销售、通讯产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系统集成产品、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与购销，科技成果转化、咨询。	1000	950	95%
四川西藏天缘科技发展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祠大街 258 号	于宏卫	项目投资；物业管理；批发、零售酒（不含食用酒精、国家级名酒仅限于零售）、五金、	3000	2820	94%

			交电、机械设备、建筑材料。			
西藏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拉萨市色拉路36号	刘淇	藏红花的开发、加工、销售；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电子产品（不含无线电通信设备）。	500	475	95%
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	拉萨市色拉路36号	岳志强	啤酒、鲜啤、扎啤、饮料、纯净水、白酒及其酒精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纸箱、啤酒酿造副产品主产品的包装附属物的生产和销售；酵母精制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生物资源的开发和销售（经营范围中涉及专项审批的，凭专项审批证件经营）	38000	19000	50%
西藏日喀则市圣源啤酒有限公司	日喀则市东郊工业园区	岳志强	啤酒，饮料，矿泉水，纯净水的生产及销售	1000	700	70%
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	拉萨市色拉路36号	岳志强	矿泉水、啤酒、饮料的销售（经营范围中涉及专项审批的，凭专项审批证件经营）	1000	1000	100%
成都市蜀汉酒店有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8号	张海峰	住宿、餐饮、美容美发等	2000	2000	100%

2、本期合并会计报表范围无变化。

3、本公司持有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50%的股权，该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3名，且董事长由本公司委派，故本公司对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具有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4、2008年6月20日，本公司与北京天域佳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了《承包经营合同书》，将成都市蜀汉酒店有限公司承包给北京天域佳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经营，承包期自2008年6月30日到2010年6月30日，每年度承包费用为1,200,000.00元。由于在承包经营期间，本公司对成都市蜀汉酒店有限公司不具有实际控制权，也不具有重大影响，故本公司对该项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未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附注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说明：（除另有注明外，单位为人民币元）

8.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现金	1,345,864.18	169,238.46
银行存款	296,045,501.34	354,617,810.43
合计	297,391,365.52	354,787,048.89

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16.18%，主要是因为上半年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8.2、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526,123.92	57.20	134,260.41	2,325,208.15	36.00	134,260.41
1-2年						
2-3年	466,390.49	4.83	69,958.57	466,390.49	7.22	69,958.57
3-4年	91,109.83	0.94	18,221.97	91,109.83	1.41	18,221.97
4-5年						
5年以上	3,575,626.80	37.03	3,575,626.80	3,575,626.80	55.37	3,575,626.80
合计	9,659,251.04	100.00	3,798,067.75	6,458,335.27	100.00	3,798,067.75
账面价值	5,861,183.29			2,660,267.52		

(2) 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49.56%，主要是因为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共计欠款 9,095,931.76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94.17%。

(4) 本项目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8.3、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113,629.25	69.24	4,664,013.96	64,162,102.48	90.75	4,664,013.96
1-2年	228,003.74	1.73	18,240.30	228,003.74	0.32	18,240.30
2-3年	204,000.00	1.55	30,600.00	204,000.00	0.29	30,600.00
3-4年	730,760.50	5.55	146,152.10	730,760.50	1.03	146,152.10
4-5年	59,459.79	0.45	29,729.90	59,459.79	0.08	29,729.90
5年以上	2,826,723.22	21.48	5,321,875.22	5,321,875.22	7.53	5,321,875.22

合计	13,162,576.50	100.00	10,210,611.48	70,706,201.73	100.00	10,210,611.48
账面价值			2,951,965.02	60,495,590.25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共计欠款 10,124,366.61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6.92%。

(3) 金额较大的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成都聚宝显达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0	79.02		
北京中稷万通通信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624,366.61	16.04	1,624,366.61	100%
广东宏远集团	500,000.00	4.94	500,000.00	100%
合计	10,124,366.61	100.00	2,124,366.61	

(4) 本项目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8.4、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7,948,929.12	69.17	60,502,131.09	65.12
1-2年	21,269,538.44	30.68	21,269,538.44	22.90
2-3年			11,032,533.00	11.87
3-4年	76,836.40	0.11	76,836.40	0.08
4-5年				
5年以上	30,000.00	0.04	30,000.00	0.03
合计	69,325,303.96	100.00	92,911,038.93	100.00

(2) 大额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内容
四川省大川高新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8,500,000.00	29.84	1年以内	材料款
成都浩美骏褶贸易有限公司	21,000,000.00	33.87	1-2年	材料款
成都圣水江流贸易有限公司	22,500,000.00	36.29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62,000,000.00	100.00		

(3) 本项目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8.5、存货

明细列示

存货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材料	4,964,485.20	6,263,328.44
在产品	2,977,535.90	4,029,873.33
低值易耗品		5,024.50
产成品	1,752,044.67	1,575,754.08
包装物	17,180,964.25	16,380,541.29
委托加工物资	72,071.00	333,302.68
合计	26,947,101.02	28,587,824.32

本公司期末存货无需要计提跌价准备的项目。

8.6、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成都市蜀汉酒店有限公司	61,266,488.01			61,266,488.01
广州大衍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1,092,816.00	129,800,000.00	1,795,929.19	349,096,886.81
合计	297,359,304.01	129,800,000.00	1,795,929.19	425,363,374.82

2009年12月23日,深圳市长河运通投资有限公司(甲方)与本公司(乙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甲方持有的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7%的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12,980.00万元。该股权已于2010年1月12日办理完毕股权过户手续。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共持有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9%的股权。

(2)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8.7、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明细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02,360,633.12	1,961,467.61	10,000.00	404,312,100.7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8,983,887.87	126,000.00	10,000.00	189,099,887.87
机器设备	195,818,173.70	1,256,673.08		197,074,846.78

运输设备	4,647,817.51	535,892.31		5,183,709.8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910,754.04	42,902.22		12,953,656.2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0,373,451.79	12,397,126.97		132,770,578.76
其中：房屋建筑物	36,539,203.15	3,231,495.95		39,770,699.10
机器设备	72,689,226.37	8,575,660.97		81,264,887.34
运输设备	2,091,059.32	258,721.40		2,349,780.72
电子设备及其他	9,053,962.95	331,248.65		9,385,211.6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1,987,181.33			271,541,521.9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2,444,684.72			149,329,188.77
机器设备	123,128,947.33			115,809,959.44
运输设备	2,556,758.19			2,833,929.1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856,791.09			3,568,444.66

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8.8、无形资产

(1) 明细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71,054,911.06			71,054,911.06
土地使用权	37,321,911.06			37,321,911.06
非专利技术	12,000,000.00			12,000,000.00
商标使用权	21,733,000.00			21,733,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8,102,707.11	1,789,439.54		29,892,146.65
土地使用权	10,270,803.07	519,870.44		10,790,673.51
非专利技术	3,866,644.00			3,866,644.00
商标使用权	13,965,260.04	1,269,569.10		15,234,829.1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133,356.00			8,133,356.00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8,133,356.00		8,133,356.00
商标使用权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818,847.95	-1,789,439.54	33,029,408.41
土地使用权	27,051,107.99	-519,870.44	26,531,237.55
非专利技术			
商标使用权	7,767,739.96	-1,269,569.10	6,498,170.86

8.9、短期借款

(1) 借款种类

借款类别	期末数	年初数
担保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质押借款		15,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00,000,000.00	115,000,000.00

(2) 担保借款 10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借款，由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和土地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8.10、应付账款

期末数为 15,761,816.04 元，较年初数增加 70.92%，主要是因为增加赊购材料款所致。

本项目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8.11、预收账款

期末数为 387,879.16 元，较年初数减少 96.84%，主要是因为销售预收款转入 销售收入所致。

本项目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8.12、应付工资

期末数为 334,855.54 元。

8.13、应交税费

项 目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增值税	2,278,362.78	824,967.21
营业税	-27,163.42	-17,333.49
城建税	100,587.34	96,252.45
所得税	3,598,989.70	1,094,302.73
个人所得税	13,132.22	15,715.71
教育费附加	4,831.18	1,925.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1.09

副食品调控基金		11,957.97
合计	5,968,739.80	2,027,527.11

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194.38%，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及所得税增加所致。

8.14、其他应付款

(1) 期末数为 9,138,234.87 元，较年初数增加 2.60%，主要系增加啤酒预收押金所致。

(2) 本项目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详见附注 7 之关联方交易事项。

(3) 大额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原因
啤酒销售押金	1,300,000.00	押金

8.15、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借款类别	年初数	期末数
银行借款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中：抵押		
担保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信用		
合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8.16、长期借款

(1) 借款种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担保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4,300,000.00	4,300,000.00
合计	44,300,000.00	44,300,000.00

(2) 担保借款系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借款 40,000,000.00 元，由北京御行中天投资实业有限公司以其部分房屋及土地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3) 信用借款为本公司向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借入的技改借款 1,300,000.00 元和中央委托贷款 3,000,000.00 元。

8.17、股本

股东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

国家股	0			0
境内法人股	0			0
高管股	26,432.00			26,432.00
小计	26,432.00			26,432.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263,732,059.00			263,732,059.00
小计	263,732,059.00			263,732,059.00
三、股份总数	263,758,491.00			263,758,491.00

8.18、盈余公积

项 目	年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法定盈余公积	36,027,625.45			36,027,625.45
合 计	36,027,625.45			36,027,625.45

注：（1）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按净利润的10%计提。

8.19、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年初数	248,177,272.26
加：其他调整	
加：本年净利润转入	15,522,921.83
减：提取盈余公积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数	263,700,194.09

8.20、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啤酒销售	196,546,628.38	122,104,118.41	74,442,509.97
保健品	21,259.84	14,625.82	6,634.02
合 计	196,567,888.22	122,118,744.23	74,449,143.99

销售收入前五名的单位销售金额合计 95,391,795.64 元，占总收入的 48.53%。

8.21、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税	55,000.08	50,000.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4,615.03	631,367.79
教育费附加	1,420.63	270,586.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8.66
合计	1,291,035.74	952,062.75

8.22、其他业务利润

项目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利润
租赁、发包收入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1) 其他业务收入中发包收入 600,000.00 元，系根据本公司（甲方）与北京天域佳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乙方）签订的《承包经营合同书》，本公司将所属的成都市蜀汉酒店发包给乙方经营，承包期限两年，自 2008 年 6 月 30 日到 2010 年 6 月 30 日，每年度承包费用为 1,200,000.00 元，按协议本公司应收乙方 2010 年上半年承包费 600,000.00 元。

8.23、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4,870,890.68	6,769,295.00
减：利息收入	212,177.36	158,055.73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50,205.07	53,068.67
合计	4,708,918.39	6,664,307.94

本年数较上年数减少 29.34%，主要是因为本年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8.24、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往来款	60,310,801.82
补助收入	795,900.00
其他	58,974.69
合计	61,165,676.51

8.25、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差旅费	1,372,766.39
业务招待费	1,628,456.19
办公费	61,870.61
咨询费	218,182.00
运费	302,860.14
证券登记费	36,000.00

广告费	254,376.14
公证费	80,000.00
其他	8,398.97
合计	3,962,910.44

附注九、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另有注明外，单位为人民币元）

9.1、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878,928.15	99.85	131,946.41	2,278,928.15	99.81	131,946.41
1-2年						
2-3年						
3-4年	4,309.83	0.15	861.97	4,309.83	0.19	861.97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2,883,237.98	100.00	132,808.38	2,283,237.98	100.00	132,808.38
账面价值	2,750,429.60			2,150,429.60		

（2）应收账款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26.28%，主要是因为本年销售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共计欠款 2,400,000.0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83.24%。

（4）本项目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9.2、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184,633.30	74.88	7,135,876.98	66,191,474.82	95.74	7,135,876.98
1-2年	25,003.74	0.23	18,000.30	225,003.74	0.33	18,000.30
2-3年	4,000.00	0.04	600.00	4,000.00	0.01	600.00
3-4年	220,760.50	2.02	44,152.10	220,760.50	0.32	44,152.10
4-5年	57,651.29	0.53	28,825.65	57,651.29	0.08	28,825.65
5年以上	2,437,920.64	22.30	2,437,920.64	2,437,920.64	3.52	2,437,920.64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

						4
合 计	10,929,969.47	100.00	9,665,375.67	69,136,810.99	100.00	9,665,375.67
账面价值	1,264,593.80			59,471,435.32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共计欠款 10,124,366.61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2.63%。

(3) 金额较大的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成都聚宝显达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0	79.02		
北京中稷万通通信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624,366.61	16.04	1,624,366.61	100%
广东宏远集团	500,000.00	4.94	500,000.00	100%
合计	10,124,366.61	100.00	2,124,366.61	

(4) 本项目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9.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股权投资	543,384,117.11	129,800,000.00	1,795,929.19	671,388,187.92

(2)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数	本期投资增加数	本期权益增加数	累计权益增加数	本期投资减少数	期末数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长期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95%
西藏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长期	4,750,000.00	4,750,000.00					4,750,000.00	95%
四川西藏天缘科技发展风险投资公司	长期	39,765,965.60	39,765,965.60					39,765,965.60	94%
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	长期	190,008,847.50	190,008,847.50					190,008,847.50	50%
成都市蜀汉酒店有限公司	长期	61,266,488.01	61,266,488.01					61,266,488.01	100%
日喀则圣源啤酒有限公司	长期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

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	长期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0,150,000.00	221,092,816.00	129,800,000.00	-1,795,929.19			349,096,886.81	49%
合 计		542,441,301.11	543,384,117.11	129,800,000.00	-1,795,929.19			671,388,187.92	

2009年12月23日，深圳市长河运通投资有限公司（甲方）与本公司（乙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甲方持有的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7%的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12,980.00万元。该股权已于2010年1月12日办理完毕股权过户手续。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共持有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9%的股权。

（3）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9.4、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啤酒销售	96,376,089.99	96,376,089.86	0.13
合 计	96,376,089.99	96,376,089.86	0.13

销售收入前五名的单位销售金额合计96,376,089.99元，占总收入的100.00%。

9.5、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往来款	84,687,595.89
补助收入	795,900.00
其他	69,152.78
合 计	85,552,648.67

9.6、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差旅费	5,919.30
业务招待费	867,187.00
办公费	10,050.00
证券登记费	36,000.00
公证费	80,000.00
其他	23,506.80
合 计	1,022,663.10

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光大金联实业有限	有限责任公	都江堰市	房地产; 旅游服务	闫清江	20276056 - 9

(2) 母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金额单位: 万元)

母公司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四川光大金联实业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3) 母公司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金额单位: 万元)

母公司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四川光大金联实业有限公司	7,756.37	7,756.37	29.41%	29.41%

(4)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王健。

2. 子公司

(1) 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法人	组织机构代
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拉萨市	销售	徐凯	71091845 - 7
四川西藏天缘科技发展风险投资有限公	有限责任	成都市	服务	于宏	71916395 - 8
西藏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拉萨市	生产	刘	71603486 - 3
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拉萨市	生产	岳志	74191126 - 6
西藏日喀则市圣源啤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日喀则市	生产	岳志	78350075 - 6
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拉萨市	销售	岳志	78350042 - 8
成都市蜀汉酒店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市	服务	张海	20216542 - 8

(2) 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金额单位: 万元)

子公司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四川西藏天缘科技发展风险投资有限公	3,000.00			3,000.00
西藏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	38,000.00			38,000.00

子公司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西藏日喀则市圣源啤酒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成都市蜀汉酒店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3) 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或权益及其变化(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950.00	950.00	95%	95%
四川西藏天缘科技发展风险投资有限公	2,820.00	2,820.00	94%	94%
西藏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75.00	475.00	95%	95%
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	19,000.00	19,000.00	50%	50%
西藏日喀则市圣源啤酒有限公司	700.00	700.00	70%	70%
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	100%
成都市蜀汉酒店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00%	100%

3. 联营企业

(1) 联营企业(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都江堰市	旅游服务	周京生	10,000.0	49	20276910 -

(二) 关联交易

1、关联方担保

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位于四川省都江堰市大观镇瓦窑二、三组、石佛三组的土地和位于四川省都江堰市大观镇瓦窑三组、石佛三组的房产(土地使用权的权证号分别为都国用(2002)字第0482、0485号和都国用(2003)4380号;房产的房产证号分别为都房权证都房监字第0074663号、0074642号)用于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为2008年7月30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其他关联关系方	2,495,152.00	2,495,152.00

关联方(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2,495,152.00	2,495,152.00
合计	2,495,152.00	2,495,152.00

2.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672,000.00	556,285.07
其中：四川光大金联实业有限公司	672,000.00	556,285.07
2、其他关联关系方	212,303.86	212,303.86
其中：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212,303.86	212,303.86
合计	884,303.86	768,588.93

附注十一、或有事项

1. 2008年11月21日,本公司与北京御行中天投资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四川省大川高新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签订了《关于担保事项的三方协议》。甲方已为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的借款提供了最高额抵押担保,最高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抵押物为甲方拥有的经相关银行认可的房屋及土地。本公司为甲方指定的丙方在深圳发展银行(或其他双方认可的银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00万元整。协议有效期限为三年。

丙方向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借款6,000.00万元,期限一年,借款期限为2009年12月28日至2010年12月27日,本公司以持有的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股权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2009年12月28日至2010年12月28日。

本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为四川省大川高新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提供6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附注十二、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2010年7月19日公司实施2009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公司2009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63,758,4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9元,对于其他非居

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本次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2010年7月16日，除息日为2010年7月19日，红利发放日为2010年7月19日。

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附注十五、补充资料

1、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列示如下：

报告期（2010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金 额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22,921.83	2.75%	2.75%	0.059	0.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93,456.83	2.52%	2.52%	0.054	0.054

上年同期（2009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金 额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45,071.78	2.15%	2.15%	0.044	0.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28,530.93	1.80%	1.80%	0.037	0.037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7年修订）》的规定，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经常性收入项目		
1、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6、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7、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8、非货币资产交换收益（不包括存货交换产生的损益）	-	-
9、委托投资收益	-	-
10、债务重组收益	-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份的收益	-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利	-	-
13、营业外收入中的其他项目	1,336,465.00	2,118,540.85
14、其他		-
小计	1,336,465.00	2,118,540.85
非经常性支出项目	-	-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3、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4、非货币资产交换损失（不包括存货交换产生的损失）	-	-
5、委托投资损失	-	-
6、债务重组损失	-	-
7、因不可抗力因素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8、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失	-	-
9、企业重组费用	-	-
10、营业外支出中的其他项目	7,000.00	202,000.00

11、其他		-
小计	7,000.00	202,000.00
合计	1,329,465.00	1,916,54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4,193,456.83	9,628,530.93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26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闫清江

财务总监签名：魏晓刚

附件：2010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7,391,365.52	13,078,090.24	354,787,048.89	52,123,960.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861,183.29	2,750,429.60	2,660,267.52	2,150,429.60
预付款项	69,325,303.96	66,491,198.13	92,911,038.93	86,914,555.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51,965.02	1,264,593.80	60,495,590.25	59,471,435.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947,101.02		28,587,824.32	710,914.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28.80			
流动资产合计	402,480,047.61	83,584,311.77	539,441,769.91	201,371,295.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5,363,374.82	671,388,187.92	297,359,304.01	543,384,117.1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1,541,521.97	243,611.48	281,987,181.33	268,361.48
在建工程	11,340,000.00	11,340,000.00	11,340,000.00	11,34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029,408.41	11,671,009.01	34,818,847.95	11,958,141.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982.17		130,982.17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1,405,287.37	694,642,808.41	625,636,315.46	566,950,620.08
资产总计	1,143,885,334.98	778,227,120.18	1,165,078,085.37	768,321,915.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761,816.04	7,017,922.91	9,221,598.76	5,357,572.21
预收款项	387,879.16	352,235.36	12,282,287.54	327,03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34,855.54		324,873.10	
应交税费	5,968,739.80	189,729.33	2,027,527.11	-286,815.09
应付利息	391,117.50	391,117.50	332,337.50	332,337.50
应付股利	1,552,129.55	1,552,129.55	1,552,129.55	1,552,129.55
其他应付款	9,138,234.87	83,094,641.61	8,906,809.34	53,573,802.4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3,534,772.46	302,597,776.26	259,647,562.90	285,856,056.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300,000.00	44,300,000.00	44,300,000.00	44,3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354,041.41	12,129,041.41	12,354,041.41	12,129,041.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654,041.41	56,429,041.41	56,654,041.41	56,429,041.41
负债合计	300,188,813.87	359,026,817.67	316,301,604.31	342,285,098.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3,758,491.00	263,758,491.00	263,758,491.00	263,758,491.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027,625.45	36,027,625.45	36,027,625.45	36,027,625.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3,700,194.09	119,414,186.06	248,177,272.26	126,250,700.7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3,486,310.54	419,200,302.51	547,963,388.71	426,036,817.16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

少数股东权益	280,210,210.57		300,813,092.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3,696,521.11	419,200,302.51	848,776,481.06	426,036,81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3,885,334.98	778,227,120.18	1,165,078,085.37	768,321,915.23

法定代表人：闫清江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晓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秋燕

利润表

编制单位：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97,167,888.22	97,563,551.79	174,722,752.58	93,160,047.63
其中：营业收入	197,167,888.22	97,563,551.79	174,722,752.58	93,160,047.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0,265,781.48	103,400,037.25	140,799,944.33	98,166,302.00
其中：营业成本	122,118,744.23	96,376,089.86	114,657,136.08	89,095,457.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91,035.74	59,241.53	952,062.75	134,313.82
销售费用	10,862,527.91		7,704,781.09	
管理费用	11,284,555.21	2,197,719.67	10,821,656.47	2,253,619.06
财务费用	4,708,918.39	4,766,986.19	6,664,307.94	6,682,911.8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5,929.19	-1,795,929.19	-2,931,531.08	-2,931,531.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106,177.55	-7,632,414.65	30,991,277.17	-7,937,785.45
加：营业外收入	1,336,465.00	795,900.00	2,118,540.85	999,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7,000.00		20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435,642.55	-6,836,514.65	32,907,818.02	-6,938,785.45
减：所得税费用	8,077,814.80		2,421,890.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57,827.75	-6,836,514.65	30,485,927.65	-6,938,785.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22,921.83	-6,836,514.65	11,545,071.78	-6,938,785.45
少数股东损益	22,834,905.92		18,940,855.87	
六、每股收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9		0.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59		0.04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8,357,827.75	-6,836,514.65	30,485,927.65	-6,938,785.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22,921.83	-6,836,514.65	11,545,071.78	-6,938,785.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834,905.92	0.00	18,940,855.87	0.00

法定代表人：闫清江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晓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秋燕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185,181.84	133,811,122.56	216,590,864.00	123,960,192.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165,676.51	85,552,648.67	22,966,146.00	1,019,61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350,858.35	219,363,771.23	240,337,010.00	124,979,803.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244,918.96	117,087,003.80	102,173,035.51	111,882,989.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92,447.19	109,000.00	12,202,345.00	155,94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830,067.32	16,564,032.18	43,643,221.71	12,477,452.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2,910.44	1,022,663.10	2,761,528.90	2,315,02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30,343.91	134,782,699.08	160,780,131.12	126,831,413.66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20,514.44	84,581,072.15	79,556,878.88	-1,851,609.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1,467.61		4,980,034.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840,000.00	103,8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91,467.61	103,840,000.00	4,980,034.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91,467.61	-103,840,000.00	-4,980,034.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16,000,000.00	71,000,000.00	7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00	16,000,000.00	71,000,060.63	7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	31,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224,730.20	4,786,942.50	6,664,307.94	6,682,911.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3,437,787.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24,730.20	35,786,942.50	61,664,307.94	61,682,91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24,730.20	-19,786,942.50	9,335,752.69	9,317,088.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	-57,395,683.37	-39,045,870.35	83,912,597.49	7,465,478.47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

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787,048.89	52,123,960.59	213,498,755.82	30,773,52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391,365.52	13,078,090.24	297,411,353.31	38,239,007.47

法定代表人：闫清江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晓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秋燕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3,75 8,491. 00	0.00			36,027 ,625.4 5		248,17 7,272. 26		300,81 3,092. 35	848,77 6,481. 06	263,75 8,491. 00				36,027 ,625.4 5		225,04 2,808. 32		263,20 9,569. 80	788,03 8,494. 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3,75 8,491. 00	0.00	0.00	0.00	36,027 ,625.4 5	0.00	248,17 7,272. 26	0.00	300,81 3,092. 35	848,77 6,481. 06	263,75 8,491. 00				36,027 ,625.4 5		225,04 2,808. 32		263,20 9,569. 80	788,03 8,494. 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522 ,921.8 3		- 20,602 ,881.7 8	- 5,079, 959.95							23,134 ,463.9 4		37,603 ,522.5 5	60,737 ,986.4 9		
(一) 净利润							15,522 ,921.8 3		22,834 ,905.9 2	38,357 ,827.7 5							28,409 ,633.7 5		37,603 ,522.5 5	66,013 ,156.3 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522 ,921.8 3		22,834 ,905.9 2	38,357 ,827.7 5							28,409 ,633.7 5		37,603 ,522.5 5	66,013 ,156.3 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3,758,491.00				36,027,625.45		263,700,194.09		280,210,210.57	843,696,521.11	263,758,491.00				36,027,625.45		248,177,272.26		300,813,092.35	848,776,481.06

法定代表人：闫清江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晓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秋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3,758,491.00				36,027,625.45		126,250,700.71	426,036,817.16	263,758,491.00				36,027,625.45		139,086,852.90	438,872,969.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3,758,491.00	0.00	0.00	0.00	36,027,625.45	0.00	126,250,700.71	426,036,817.16	263,758,491.00				36,027,625.45		139,086,852.90	438,872,969.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36,514.65	6,836,514.65							12,836,152.19	12,836,152.19
（一）净利润							-6,836,514.65	6,836,514.65							7,560,982.38	7,560,982.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6,836,514.65	6,836,514.65							7,560,982.38	7,560,982.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275,169.81	-5,275,169.8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75,169.81	5,275,169.81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3,758,491.00			36,027,625.45	119,414,186.06	419,200,302.51	263,758,491.00					36,027,625.45	126,250,700.71	426,036,817.16		

法定代表人：闫清江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晓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秋燕

◆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4,008,679.23				14,008,679.23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8,133,356.00				8,133,356.00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22,142,035.23				22,142,035.23